重庆市巫溪县林业局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3年，县林业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目标，坚持宪法和法律至上，坚持依法行政，全面推进林业法治建设。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法治责任

为加强法治建设组织领导，成立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领全局法治工作，严格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工作同党建工作相结合，通过局党组会议研究解决法治建设有关重大问题。落实“一岗双责”制度，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各支部成员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实行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制度，提高行政决策科学化和法治化水平。由局党组书记局长带头学法，持续推动学法用法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营造机关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拒腐防变和法治思维能力。

（二）注重理论学习，提升行政水平

建立局机关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通过理论中心组学习会、全体职工学习会和周工作例会等形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党规党章和林业法律法规。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森林防火条例》《风景名胜区条例》《野生植物保护条例》《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植物检疫条例》《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等林业主要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汇编形成的书籍，分发领导干部和各科室学习，提升机关干部法律素养和学法用法能力。加强行政执法队伍专业化建设，按时参加司法局组织的法制教育网行政执法人员专题理论学习培训、新提拔领导干部的法治专题培训和公益诉讼庭审旁听活动，在完成法治理论教育培训和党性教育学时的基础上，加强专业知识和法律知识培训，定期召开案例讨论会，开展案例分析讨论，将法律法规与实际案例相结合，对案例分析讨论，以案释法，从而提高行政执法水平。坚持每月召开执法工作推进会，开展阶段性工作总结，及时研究工作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让执法人员熟悉业务知识，掌握工作重点，补齐工作短板。今年共计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4次，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4次，学习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1次，学习宪法2次，学习民法典1次，学习党内法规6次，开展以案释法2次，集中学习新森林法、草原法、种子法、湿地保护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林业法律法规4次。

（三）加大执法力度，形成高压态势

采取行政区域分片负责制方式，将32个乡镇（街道）和4个国有林场以行政区域分片划为三个执法大队管辖。一是深入贯彻“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要求林业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开展法治宣传。二是成立专项行动检查组，制定林草种苗执法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对全县48家企业育苗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逐年批次进行监督检查。三是联合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农业农村委等相关单位开展“2023清风行动”。今年共受理涉林案件101件，处理各类举报案件24件，检查发现11件，各单位交办案件24件，移交公安机关刑事立案8件，共处罚金额达273余万元，发放宣传手册2000余册。

（四）强化宣传教育，营造尊法氛围

深入开展执法宣传月、森林防火、“八五”普法、野生动物保护月、宪法日、宪法宣传周等法治宣传活动。结合世界环境日，联合县生态环境局、司法局等单位开展以保护环境和资源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对环境保护、森林资源保护、有害生物防治等法律法规进行宣传普及。制定森林防火专项工作行动方案，开展夏季森林防火督察，机关干部进村入户宣传森林防火、森林资源保护及林业法律法规，确保我县森林资源和生态安全。结合森林城市创建、“我为群众办实事”党建实践活动等工作，开展了“爱鸟周宣传”、“守护青山”志愿服务活动。打造法治文化宣传阵地，林业系统在全县已有法治宣传户外广告牌5个，法治宣传电子显示屏2个，林业局机关走廊法治宣传栏目2个，林业系统各下属单位法治宣传栏4个。

（五）持续深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继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强化行政审批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深入开展“互联网+政务服务”，提升“渝快办”“渝快政”效能，优化办事系统、简化办事材料、精简办事环节。建立健全规范性文件法制机构审核审查报备制度，强化合法性审核。坚持依法决策，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聘用法律顾问，为重要决策、行政行为、合同行为及其它法律事务提供专业支撑。建立完善违法行政行为投诉举报制度，公示监督电子信箱、热线电话等信息，设立举报箱，方便群众投诉举报、反映问题。

二、存在的问题

今年以来，我局职工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有所增强，全局上下形成遵法、学法、用法、守法的浓厚氛围，但还存在以下几方面的问题：一是法治宣传力度和效果有待提高；二是干部职工法律素养有待进一步提高。虽然我们开展了集中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但是没有将普法教育与本单位职能职责和具体工作进行深度融合，对法律法规的理解程度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措施，立足工作实际，紧扣林业工作重点，推动森林资源保护与法治政府建设互促共进。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持续提升理论武装成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突出学习宣传宪法、民法典、森林法、动物保护法、以及与推动林业高质量发展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二）持续提升法治思维能力。持续提升局机关干部职工和人民群众的法治素养，把法治教育纳入机关干部教育培训总体规划和各类干部培训的必修内容，深入开展各类学法用法活动。

（三）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以“川渝通办”“全渝通办”为目标，围绕直接面向企业和群众、依申请办理的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推动简政与放权，深化政府职能转变，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持续推进政务服务便利化。

（四）持续提升执法专业水平。切实加强执法队伍建设，规范执法行为，加大执法力度，提升林业综合执法管理水平。

 巫溪县林业局

2023年12月18日